

泽州县应急管理局文件

泽应急发〔2021〕319号

泽州县应急管理局 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 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

今年入汛以来，我县连续遭遇多轮强降雨天气过程，给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和工农业生产造成严重影响。为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切实做好因灾受损农房修缮重建工作，确保受灾群众安全、温暖过冬，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洪涝灾害）支出预算的通知》（晋财建〔2021〕173 号），按照《因灾受损农房修缮重建资金支持工作

方案》（晋财建〔2021〕110号）和县住建局评估鉴定结果以及泽州县财政局关于印发《因灾受损农房修缮重建资金支持工作方案》（泽财发〔2021〕20号）文件精神，现将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844.55万元下拨给你们（详见附表）。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次下拨的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专项用于因灾受损农房修缮重建省级（含中央财政补助部分），各乡镇收文后请按规定迅速拨付资金，并确保专款专用。

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预拨2021年因灾受损农房修缮重建补助资金的通知》（晋财建〔2021〕112号）下达各镇的预算指标全部收回。

三、各乡镇要及时将补助资金拨付给补助对象，村民自建住房的补助资金通过“一卡通”拨付到户；乡镇组织统建的，按照施工合同和进度，拨付至施工单位。

附件：泽州县2021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分配明细表



附件

2021年泽州县因灾受损农房重建修缮省级（含中央）
财政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乡镇	总户数	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合计
			重建修缮资金	购买必要生活用品补助	
1	川底镇	3	2.65	0	2.65
2	金村镇	11	14	0	14
3	大阳镇	3	2.8	0	2.8
4	周村镇	14	20	0	20
5	大箕镇	107	78.5	0.4	78.9
6	北义城镇	45	54.75	1	55.75
7	巴公镇	18	22.1	1.2	23.3
8	犁川镇	41	30.9	0	30.9
9	高都镇	12	11.2	0	11.2
10	晋庙铺镇	61	34.95	1.6	36.55
11	南岭镇	205	275.4	17	292.4
12	大东沟镇	31	28.4	0	28.4
13	山河镇	57	63.65	2	65.65
14	柳树口镇	107	89.75	9.2	98.95
15	下村镇	91	80.95	1	81.95
16	北石店镇	4	1.15	0	1.15
合计			811.15	33.4	844.55

